

罗定产业转移工业园基础设施提升工程(一期)(罗定产业转移工业园创业四路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招标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投标人(或联合体牵头人): (主)金中天水利建设有限公司

(成)江苏华里设计有限公司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6年3月3日

目 录

一、投标函和投标函附录	1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3
三、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10
四、企业基本情况表	11
五、拟投入本工程项目班子人员简介	51
六、投标人的其他评审情况表	95
七、投标人声明函	138
八、投标人承诺书	139
九、其他材料	140
十、承包人实施方案	145

（投标人可自行调整目录）

类似项目业绩—施工业绩一



标 通 知 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2024]第[15280]号

金中天水利建设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从化太平镇污水处理系统罗洞水片区污水管网完善工程施工总承包【JG2024-3428】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中标价：人民币（大写）陆仟贰佰壹拾万零贰仟捌佰壹拾叁元陆角壹分(¥6,210.281361万元)。

其中：

人工费(万元)：790.493914

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万元)：332.188455

项目负责人姓名：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4年12月6日



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交易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盖章)



日期：2024-12-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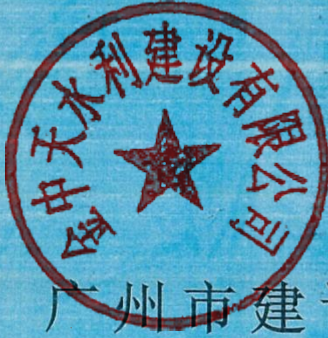


SF-2019-0204

项目编号:

工程编码:

合同编号:



广州市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从化太平镇污水处理系统罗洞水片区污水管网完善工程

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广州市从化区罗洞水片区

发包人: 广州市从化区太平镇人民政府

承包人: 金中天水利建设有限公司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制定
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

确保符合国家、省、市现行规范质量验收标准，并达到合格或（以上标准）。

以及符合优质工程_____ / _____ 质量验收标准。

创优目标：

市级工程优质奖；

省级工程优质奖；

国家级工程优质奖；

其它

创文明工地目标：

市级安全文明绿色施工样板工地；

省级安全文明示范工地；

国家级安全文明工地；

广州市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

广东省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

全国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

其它

五、合同价款

含税合同总价（大写）：陆仟贰佰壹拾万零贰仟捌佰壹拾叁元陆角壹分；

（小写）：62102813.61 元。

其中：暂列金额_____ / _____元；

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用 3321884.55 元，

余泥渣土（土方、石方、淤泥）场外运输与排放费用_____ / _____元。

项目单价： 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招标工程）；

详见经确认的工程量清单报价单或施工图预算书（非招标工程）。

★六、工人工资支付分账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设的约定内容：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如有）：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如有）：_____。

工程款中的工人工资款比例：12.72%，

其中：每一期工程进度款中的工人工资款比例：12.72%。

工人工资支付周期：与工程进度款。

承包人已确认上述约定工程款中的工人工资款比例能满足本工程项目的工人工资支付。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其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 2.2 款赋予的规定一致。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 1 条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限和方法支付工程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5年1月8日

本合同订立地点：广州市从化区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6份（2正4副），发包人执3份，承包人执3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盖章）

地 址：广州市从化区太平镇广从南路

118 号

法定代表人（签字）：-

承包人：（盖章）

地 址：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开泰大道 22

号 A1 栋 24 楼 01 单元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 话: 020-875275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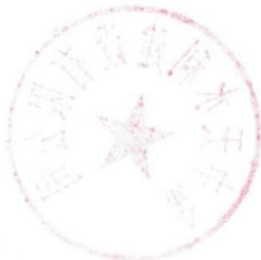
传 真: 020-8752752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施工业绩二



中标通知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2024]第[13236]号

金中天水利建设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大龙街道路维修项目施工总承包【JG2024-4517】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中标价:人民币(大写)壹仟陆佰叁拾伍万捌仟贰佰壹拾伍元玖角贰分(¥1,635.821592万元)。

其中:

人工费(万元): 129.495723

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万元): 56.083713

项目负责人姓名: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4年10月12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4年10月12日



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盖章)



正本

SF-2019-0204



项目编号: _____

工程编码: _____

合同编号: DZYH-JSGC-202443

广州市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大龙街道路维修项目

工程地点: 广州市番禺区

发包人: 广州市番禺区地方公路管理总站

承包人: 金中天水利建设有限公司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制定

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广州市番禺区地方公路管理总站

承包人：（全称）金中天水利建设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合同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大龙街道路维修项目

工程地点：广州市番禺区

工程规模：本项目拟对番禺大道辅道、富怡路（番禺大道至城区大道段）等道路进行整治维修，主要整治内容为现状沥青路面铣刨、重新画路面标志标线等。修复及铺设路面约 9.58 万平方米，其中沥青混凝土路面约 8.68 万平方米，水泥混凝土路面约 0.9 万平方米。（具体以发包人提供的招标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投资金额：20167263.70 元（总预算审定价）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二、工程承包范围及承包方式

承包范围：按发包人提供的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图纸及招标过程中所发出的相关文件要求，承包大龙街道路维修项目的全部内容（具体内容以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及相关资料为准）。

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工程相关报批手续，包工程竣工验收通过、包移交、包结算的组织实施工作和资料整理等。实行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包干，具体工程量以实际发生为准；措施费（含包干措施费及按综合单价方式计算的措施费）总价包干。最终结算以结算评审为准。

三、合同工期

合同工期按发包人签发开工通知之日起计，施工总期：30日历天。

暂定从 2024 年 月 日开始施工，至 2024 年 月 日竣工完成，具体开工日期以现场具备施工条件且在项目依法领取施工许可证后，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工期总日

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符合《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五、合同价款（人民币）

合同总价暂定为：¥16358215.92元，大写：壹仟陆佰叁拾伍万捌仟贰佰壹拾伍元玖角贰分。（结算以结算评审为准）

六、工人工资支付分账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设的约定内容：承包人应当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内开立专用账户。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_____；

工程款中的工人工资款比例：参照《中标通知书》中单列的人工费金额除以中标金额计算；若《中标通知书》没有单列人工费的，则工人工资款比例参照工程进度款的15%计算。

其中：每一期工程进度款中的工人工资款比例：按《中标通知书》中单列的人工费金额除以中标金额计算；若《中标通知书》没有单列人工费的，则工人工资款比例参照工程进度款的15%计算。

工人工资支付周期：按合同支付方式。

承包人已确认上述约定工程款中的工人工资款比例能满足本工程项目的工人工资支付。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其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2.2款赋予的规定一致。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1条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限和方法支付工程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4年10月14日

本合同订立地点：广州市番禺区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中正本贰份，副本陆份。

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三、联系方式

本协议列明的双方联系方式，系双方沟通联络、发送通知的指定信息送达方式；一方通过邮递方式向另一方地址发出通知，自邮件妥投之日视为已经送达。邮件无人签收或拒收的，退回之日视为已经送达。通过电子方式送达的，信息到达受送达人特定系统的日期视为已送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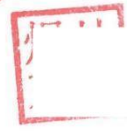
双方同意以上述地址作为法院诉讼文书的有效送达地址，包括但不限于传票、判决书等的诉讼文书，自法院邮件妥投之日视为已经送达。应以专人送递或传真等方式发出；如果以专人送递或特快专递发送，以送达对方的住所地或通讯联络地为送达；如果以传真方式发送，发件人在收到传真报告后视为送达。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盖章）
地址：广州市番禺区亚运大道 898 号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承包人：（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施工业绩三

2023/1/28

中标通知书 - 工程建设交易系统

中标通知书

琼政招投[2023]0115号

金中水利建设有限公司

海南(昌江)清洁能源高新技术产业园核电关联及新材料产业先导区区域规划道路二横路项目(项目全称,项目编号: hizw20221216014)海南(昌江)清洁能源高新技术产业园核电关联及新材料产业先导区区域规划道路二横路项目(标段名称),建设地点:昌江清洁能源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内,建设规模:双向四车道的城市主干道,设计速度为60km/h,道路全长517.161m,路幅宽30m。路面结构采用沥青混凝土路面,包含道路工程、交通工程、涵洞工程、给水工程、雨水工程、污水工程、中水工程、电力电信工程、道路照明工程、道路景观绿化工程等,其中燃气工程、热力管道工程本次仅预留管位。招标范围:施工总承包,(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的全部内容)。评标工作于2023年01月06日已经结束,经评标委员会评定、中标候选人公示,现确定贵单位为中标人。中标价格(人民币):贰仟捌佰万零陆仟贰佰玖拾壹元柒角陆分(¥28,006,291.76),中标下浮率:0.77%,工期:270天,现场项目部关键岗位人员配备如下,工程质量要求符合合格标准。

请贵单位在收到本通知书后30天内,按照《招标投标法》等有关规定,与招标人订立书面合同。

特此通知。

项目部关键岗位人员配备

姓名	项目部职务	资格/岗位证书证号	身份证号
	项目负责人	市政公用二级注	
	项目技术负责人	职称	
	施工员	岗位	
	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	
	质量员	岗位	
	资料员	岗位证	
	机械管理人员	岗位证	
	劳资专管员	身份证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2023年1月29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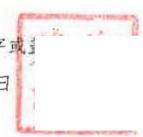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2023年1月28日



正本

海南（昌江）清洁能源高新技术产业园核电关联及新材料
产业先导区区域规划道路一横路项目



施工合同

住房城乡建设部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发包人：海南清洁能源高新技术产业园开发投资集团
有限公司

承包人：金中天水利建设有限公司

2023年3月

中标通知

中标通知书 - 工程建设交易系统

中标通知书

琼政招投[2023]0115号



2023/1/28

鑫中天水利建设有限公司:

海南(昌江)清洁能源高新技术产业园核电厂关联及新材料产业先导区区域规划道路一横路项目(项目全称,项目编号: HNW20221216014) 海南(昌江)清洁能源高新技术产业园核电厂关联及新材料产业先导区区域规划道路一横路项目(标段名称), 建设地点: 昌江清洁能源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内, 建设规模: 双向四车道的城市主干道,设计速度为60km/h,道路全长517.161m, 路幅宽30m,路面结构采用沥青混凝土路面,包含道路工程、交通工程、涵洞工程、给水工程、雨水工程、污水工程、中水工程、电力电信工程、道路照明工程、道路景观绿化工程等,其中燃气工程、热力管道工程本次仅预留管位,。招标范围: 施工总承包(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的全部内容)。评标工作于2023年01月06日已经结束,经评标委员会评定、中标候选人公示,现确定贵单位为中标人。中标价格(人民币): 贰仟捌佰万零陆仟贰佰玖拾壹元柒角陆分(¥28,006,291.76), 中标下浮率: 0.77%, 工期: 270天, 现场项目部关键岗位人员配备如下, 工程质量要求符合合格标准。

请贵单位在收到本通知书后30天内,按照《招标投标法》等有关规定,与招标人订立书面合同,特此通知。

项目部关键岗位人员配备

姓名	项目部职务	资格/岗位证书证号	身份证号
	项目负责人	市政公用二级证	
	项目技术负责人	职称	
	施工员	岗位	
	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	
	质量员	岗位	
	资料员	岗位证	
	机械管理人员	岗位证	
	劳资专管员	身份证	

招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2023年1月29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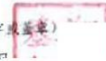


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2023年1月28日



https://zw.hainan.gov.cn/jsgc/gbpl/s-result-letter/approvePrint.do?SID=bb54a2888575a4c0185f7cc5fd05338&resource_u_=-9vc0vau1vc0099610... 1/1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海南清洁能源高新技术产业园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金中天水利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
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海
南（昌江）清洁能源高新技术产业园核电关联及新材料产业先导区区
域规划道路一横路项目（项目名称）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
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海南（昌江）清洁能源高新技术产业园核电关联及
新材料产业先导区区域规划道路一横路项目

2. 工程地点：昌江清洁能源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内。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昌行审批字【2022】303号。

4.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5. 工程内容：双向四车道的城市主干道，设计速度为 60km/h，道
路全长 517.161m，路幅宽 30m。路面结构采用沥青混凝土路面，包含
道路工程、交通工程、涵洞工程、给水工程、雨水工程、污水工程、
中水工程、电力电信工程、道路照明工程、道路景观绿化工程等，其
中燃气工程、热力管道工程本次仅预留管位。

6. 工程承包范围：施工总承包（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的

全部内容)。

(2) 特别说明

①工程承包范围的描述，只是概括的，不应该认为是全面的、完整无缺的，也不仅限于工程量清单，应认为是本工程设计图纸、工程变更、招标文件和招标答疑纪要、技术要求、标准、规范等所包括的所有工程内容。

②设计图纸中的施工项目，发包人有权根据现场施工条件、进度、施工配合等具体情况决定由承包人或其它承包人施工，或按变更增加工作内容由承包人完成，对此承包人不得有异议，并保证按发包人要求完成变更或增加的所有工程内容。

③发包人有权决定用地红线范围内及红线外距离 50 米范围之内增加零星工程是否由承包人施工，如发包人决定将以上工程委托给承包人施工，承包人有义务接收，承包人必须充分理解发包人对该委托的要求，予以配合并按时完成，价格按照合同内同类工程和合同约定条款计取。如承包人拒绝接受发包人指令，发包人将该项工程委托给其他专业承包单位施工，并按照该项工程造价（以专业承包单位的合同价计）的【20】%向承包人收取违约金。

④发包人有权对暂估价工程或专业工程等随时进行调整，有关费用按合同规定计算。承包人不得因此调整（安排）而提出价款及工期索赔，承包人必须无条件配合发包人完成相关的协议内容的调整。

⑤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包人发现已施工的工程存在重大质量或施工进度严重不满足总体工期要求等问题，发包人有权将承包人承包范围内未施工内容划转至其他单位施工，承包人不得对此提出异议。

⑥承包人按工程承包范围包人工、包材料、包机械、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施工风险、包验收。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3月15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3年11月30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260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自监理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中载明的开工日期起算。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工程施工质量应符合设计文件的要求，满足国家、海南省、昌江县有关规范、规定要求及本合同要求。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中标人的中标价，含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贰仟捌佰万零陆仟贰佰玖拾壹元柒角陆分】**（¥【28006291.76】元），其中，不含税价人民币（大写）：**【贰仟伍佰陆拾玖万叁仟捌佰肆拾伍元陆角伍分】**元（¥25693845.65元），增值税为人民币（大写）：**【贰佰叁拾壹万贰仟肆佰肆拾陆元壹角壹分】**元（¥【2312446.11】元），增值税税率为**【9】**%，最终结算价以最终结算审定的结算价为准；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叁拾伍万陆仟零伍拾柒元陆角叁分（¥：356057.63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零元 (¥ 0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零元 (¥ 0 元);

2. 农民工工资

承包人应实行施工现场人员实名制监督管理。在项目开工前,必须在工程所在地的委托银行设立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发包人将每期工程款的 15% 作为农民工工资拨付至专用账户后,由委托银行为该项目的农民工发放工资。专用账户资金专门用于农民工工资发放,不得挪作他用。承包人开设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后报发包人备案,并按发包人要求提供农民工工资发放的相关资料。

3.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单价合同。

4. 结算总价=按实际计量计价结算的建安费±签证费±甲方委托的建安费以外工作的其他费用±合同执行过程中奖罚金额。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本合同协议书;
- (2) 本合同履行期间发包人与承包人双方签订的补充合同(协议)

或修正文件；

(3) 中标通知书；

(4) 本合同《补充条款》；

(5) 发包人针对本工程建设管理的各项制度、规定；

(6) 专用合同条款及本合同附件；；

(7) 通用合同条款；

(8) 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补充文件、澄清文件、答疑文件等）；

(9) 投标书及其附件（含投标文件澄清等）；

(10)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11) 图纸（含会议纪要、设计变更、签证、图纸会审等修正文件）；

(12)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3) 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14) 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及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

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3年3月30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海南省昌江黎族自治县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本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并盖法人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拾份，双方各执伍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 (公章)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承包人： (公章)
营业执照证件号： 91440000783855215W

地 址：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光谱中路
11号2栋1单元11层04室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020-87527521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合同编号: ZHQGWH-KC&SJ-(2023) 002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 梧村河东片区西南部路网工程勘察设计

发包人: 惠州潼湖生态智慧区管理委员会

承包人: 盐城市规划市政设计院有限公司 (联合体主办方)

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方)

签订日期: 2023 年 4 月 12 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惠州潼湖生态智慧区管理委员会

承包人(全称): 盐城市规划市政设计院有限公司(联合体主办方)

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惠州潼湖生态智慧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发包人)拟发包梧村河东片区西南部路网工程勘察设计,接受了盐城市规划市政设计院有限公司和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联合体(以下简称承包人)的投标。双方就本项工程勘察设计有关事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执行。

一、合同签订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

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二、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梧村河东片区西南部路网工程勘察设计

2. 工程地点: 潼湖生态智慧区梧村河东片区。

3. 工程规模、特征: 本项目包含4条道路,道路总长约2.25km,分别为:

①青春大道(梧村河东路~东旺路)为城市次干路,双向四车道,道路全线长约480米,红线宽度为26米,实施范围为29米,设计车速为30km/h;

②东升中路(梧村河东路~东兴路)为城市次干路、双向四车道,道路全线长约850米,红线宽度为26米,实施范围为29米,设计车速为30km/h;

③东旺路(青春大道~冯屋路)为城市次干路,双向四车道,道路全线长约420米,红线宽度为26米,实施范围为29米,设计车速为30km/h;

④冯屋路(东旺路~东兴路)为城市支路,双向两车道,道路全线长约500米,红线宽度18米,实施范围21米,设计车速为20km/h。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工程、排水工程、给水工程(土建)、电气工程、绿化工程及相关附属工程。

4. 工程投资：工程估算总投资 18772.20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 11117.66 万元。

三、工作范围和阶段、技术要求及工作量

1. 勘察

1.1 勘察范围和阶段：根据设计要求进行地质勘探、地形图测量、地下管线物探与配合竣工验收等服务。

1.2 勘察技术要求：《岩土工程勘察规范》(GB50021-2001[2009 年版])、《市政工程勘察规范》(GJ136-2012) 规范执行。

1.3 勘察工作量：按发包人审批的方案实施，以实际完成工作量结算。

2. 设计

2.1 工程设计范围：道路工程、排水工程、交通工程（标志、标线、监控，其中监控设备列入暂列项）、电气工程（照明、电力电缆沟、通信管群）、绿化工程、市政消防管网、管线迁改工程（列入暂列项）和给水工程的土建工程，预留燃气管网铺设位置等内容。

2.2 工程设计阶段：包括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概算）和施工图设计及现场指导与监督等后续服务等。

2.3 工程设计服务内容：包括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概算）和施工图设计及指导质量检测方案编制及现场指导与验收等后续服务。

四、工程进度安排

1. 开工日期：按发包人通知时间进场。

2. 勘察成果提交日期：合同签订后且在发包人提供开展勘察工作所需的资料后，20 日历天内完成勘察工作并提交勘察成果。

3. 设计成果提交日期：合同签订后，20 日历天内完成方案设计，取得勘察成果文件和确定方案设计后 20 日历天内完成并提交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成果文件；初步设计及概算批复后，20 日历天内完成施工图设计；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经审查部门发现问题 10 日历天内完成补充、修改。

五、质量标准

1. 勘察质量标准：符合国家、地方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及发包人的要求。

2. 设计质量标准：符合规划设计要点和有关资料要求，符合现行设计规范、标准和有关规定。

六、合同价款

合同暂定价为：人民币（大写）叁佰叁拾捌万叁仟玖佰柒拾陆元整（已下浮 24.00%）

(¥3383976.00元), 已含税, 税率为6%。其中:

1. 勘察合同价款金额: 人民币(大写) 捌拾肆万肆仟玖佰陆拾捌元整 (已下浮24.00%)
(¥844968.00元)

2. 设计合同价款金额: 人民币(大写) 贰佰伍拾叁万玖仟零捌元整 (已下浮24.00%)
(¥2538008.00元)

七、合同文件构成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3) 通用合同条款;
- (4)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5) 投标文件及附件(含承包人在评标期间递交和确认并经业主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如果有);
- (6) 国家现行有关工程勘察设计的技术规范、规程和标准;
- (7)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 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 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 按照合同约定提供工程勘察设计依据和相关资料, 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规定及合同约定提供勘察设计技术服务。

九、词语定义

本合同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合同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的词语含义相同。

十、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___ 月 ___ 日签订。

十一、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惠州市 签订。

十二、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 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三、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签订之日起 生效。

十四、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玖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叁份，承包人各执叁份。

发包人名称：

惠州潼湖生态智慧区管理委员会（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住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日期：2023年4月12日

承包人名称（如有）：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住所：成都市金牛区沙湾东一路一号世纪加州一幢一单位四至六楼

邮政编码：610031

电话：028-61283885

传真：020-61290810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日期：2023年4月12日

承包人名称：

盐城市规划市政设计院有限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住所：盐城市城南新区新都街道新龙广场3号楼

20-22层

邮政编码：224000

电话：0515-88211303

传真：0515-88211302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日期：2023年4月12日

序号	变更项目	变更前	变更后
1	名称变更	盐城市规划市政设计院有限公司	江苏华里设计有限公司
2	注册资本变更	409万	5800万
3	经营范围变更	城市规划编制；建筑行业建筑工程设计；市政公用行业工程设计；工程总承包；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建筑工程改造专项设计，工程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监理；建设工程勘察；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专业设计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4	经营期限备案		长期
5	法定代表人(姓名)变更	武建春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陈港元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320602196608110513

序号	成员姓名	职务	证件号码	移动电话	变更后				
					序号	成员姓名	职务	证件号码	移动电话
1		执行董事			1		执行董事兼经理		
2									
3		董事长							
4									
5									
6									
7		副主席							
8									
9									
10									



序号	变更项目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后			
				序号	名称或姓名	证件号码	认缴出资额(万元)
7	股东变更			1		8	货币
				2		5792	货币,货币
8	章程(含修正案)备案	刘剑	陈昕鹏8万,陈港元5792万				
9	登记联络员备案	null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null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登记通知书

(320909130003) 登字[2024]第01190046号

江苏华里设计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90014013377XA）：

你单位提交的公司变更登记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予以登记。



（登记机关盖章）

2024年01月19日

惠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建设工程项目中标通知书

类型：勘察设计

工程编号：惠公易建仲恺【2023】034

盐城市规划市政设计院有限公司[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梧村河东片区西南部路网工程勘察设计的招标采用公开招标方式，于2023年3月22日进行开标评标定标工作，并于2023年3月23日发布中标公告。根据项目招标文件要求以及评标、定标委员会对各投标文件的评审结果，现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

项目具体信息如下：

一、项目建设规模及招标内容：本项目包含4条道路，道路总长约2.25km，分别为：

①青春大道（梧村河东路～东旺路）为城市次干路，双向四车道，道路全线长约480米，红线宽度为26米，实施范围为29米，设计车速为30km/h；

②东升中路（梧村河东路～东兴路）为城市次干路、双向四车道，道路全线长约850米，红线宽度为26米，实施范围为29米，设计车速为30km/h；

③东旺路（青春大道～冯屋路）为城市次干路，双向四车道，道路全线长约420米，红线宽度为26米，实施范围为29米，设计车速为30km/h；

④冯屋路（东旺路～东兴路）为城市支路，双向两车道，道路全线长约500米，红线宽度18米，实施范围21米，设计车速为20km/h。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工程、排水工程、给水工程（土建）、电气工程、绿化工程及相关附属工程。具体建设内容由招标人在合同中确定。

招标范围及工作内容：本次招标范围为梧村河东片区西南部路网工程勘察设计的招标范围及工作内容：地质勘探、地形图测量、地下管线物探任务和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指导质量检测方案编制及现场指导与验收等后续服务。具体工作内容由招标人在合同中确定。

二、项目结算方式：具体内容按招标文件规定。

三、项目中标下浮率：24.00%。

四、项目质量等级：合格。勘察、设计成果须符合相关规范及相应设计阶段的要求，并满足初步设计阶段和施工图设计阶段需要以及本招标文件相关规定。

五、项目工期：①勘察工期：合同签订后，20日历天内完成勘察工作并提交勘察成果。②设计工期：合同签订后，20日历天内完成方案设计，取得勘察成果文件和确定方案设计后20日历天内完成并提交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成果文件；初步设计及概算批复后，20日历天内完成施工图设计；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经审查部门发现问题10日历天内完成补充、修改（具体时间以签订合同为准）。



六、项目管理班子成员：

设计项目负责人：

勘察项目负责人：

七、贵司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布之日起三十日内与建设单位签订书面合同。

惠州潼湖生态智慧岛管理委员会

惠州同群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惠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仲恺分中心

发布时间：2023年03月30日

抄送：监督部门：惠州市交通运输局仲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

打印提示：请设置页面大小为A4，正反面打印，打印内容须有“惠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底纹及各落款单位电子印章方为有效。

设计业绩二

合同编号：【2025】 号



工程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博罗县泰美镇大金路至韶惠高速象头山服务区出口路连接线升级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博罗县泰美镇

证书等级：市政行业(道路工程、桥梁工程)专业甲级、给水工程乙级


委托人：博罗县泰美镇人民政府

承包人：江苏华里设计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5年 3月 21日

工程设计合同

发包人：博罗县泰美镇人民政府
承包人：江苏华里设计有限公司

博罗县泰美镇人民政府（以下简称发包人）拟修建 博罗县泰美镇大金路至韶惠高速象头山服务区出口路连接线升级改造工程，接受了 江苏华里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包人）的投标。双方就本项工程设计有关事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执行。

一、合同签订依据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 2、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 3、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二、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博罗县泰美镇大金路至韶惠高速象头山服务区出口路连接线升级改造工程

2、工程地点：博罗县泰美镇

3、工程规模：（1）小罗路 A 段：起点接大金路，终点至下埔大道，项目道路全长约 730m，道路红线宽度 23.5m，采用城市次干路设计标准，设计速度为 40km/h，双向四车道，路面采用沥青混凝土路面。（2）小罗路 B 段：起点接下埔大道，终点至良田桥，项目道路全长约 1558m，道路红线宽度 23.5m，采用城市次干路设计标准，设计速度为 40km/h，双向四车道，路面采用沥青混凝土路面。

（3）下埔大道段：起点接小罗路，终点至金龙大道，项目道路全长约 353m，道路红线宽度 29.5m，采用城市支路设计标准，设计速度为 30km/h，双向四车道，路面采用沥青混凝土路面。（4）小罗路 C 段（创新路交叉口至韶惠高速出口段）：起点接小罗路 B 段，终点至韶惠高速出口路，项目道路全长约 928m，采用城市次干路设计标准，设计速度为 40km/h，道路红线宽度 18m，双向四车道，路面采

用沥青混凝土路面，其中包含建设桥梁一座，桥梁全长 60m，宽 20.5m。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含道路工程、交通工程、桥梁工程、给排水工程及照明工程。本项目工程总投资9003.42万元，其中工程建安费用5780.43万元。

三、承包内容

工作内容：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初步设计（含项目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及施工期至项目竣工验收全过程的设计服务。具体工作内容以签订的合同为准。

四、本合同设计期限按本合同主要条款执行。

五、本项目合同价（包括设计及概算编制等的全部费用）为 147.6383 万元（暂定）。发包人保证按合同规定付款，并承担合同规定的发包人的全部义务和责任。本项目规模可能因政府投资计划或建设方案的改变而改变，由于政府原因或其他不可抗力原因而导致本项目部分或全部工程取消实施的，所产生的风险和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发包人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如若在接到发包人通知前承包人已出相关成果，相关费用双方协商进行结算。

六、承包人保证按合同规定全面完成各项工作，并承担合同规定的承包人的全部义务和责任。

七、组成合同文件

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顺序：

- 1、本合同书及主要条款（含合同谈判中的澄清文件）
- 2、本合同的相关补充协议
- 3、中标通知书
- 4、投标文件及附件（含承包人在评标期间递交和确认并经业主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 5、发包人与承包人的书面函件
- 6、国家现行有关市政公用工程勘察设计的技术规范、规程和标准；

7、本招标文件（含补充说明书，如果有）

八、本合同书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并加盖本单位公章后生效。

九、本合同书一式捌份，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名称：
博罗县泰美镇人民政府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联系人：

邮政编码：

开户名：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日期：2025年3月25日

承包人名称：
江苏华里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联系人：

邮政编码：

开户名：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日期：2025年3月25日

惠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博罗分中心 建设工程项目中标通知书

类型：设计

工程编号：惠公易建博罗【2025】013

江苏华里设计有限公司：

博罗县泰美镇大金路至韶惠高速象头山服务区出口路连接线升级改造工程设计采用公开招标方式，于2025年3月12日进行开标、评标工作，并于2025年3月20日发布中标结果公示。根据项目招标文件要求以及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文件的评审结果，现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

项目具体信息如下：

一、项目建设规模及招标内容

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如下：（1）小罗路A段：起点接大金路，终点至下埔大道，项目道路全长约730m，道路红线宽度23.5m，采用城市次干路设计标准，设计速度为40km/h，双向四车道，路面采用沥青混凝土路面。（2）小罗路B段：起点接下埔大道，终点至良田桥，项目道路全长约1558m，道路红线宽度23.5m，采用城市次干路设计标准，设计速度为40km/h，双向四车道，路面采用沥青混凝土路面。（3）下埔大道段：起点接小罗路，终点至金龙大道，项目道路全长约353m，道路红线宽度29.5m，采用城市支路设计标准，设计速度为30km/h，双向四车道，路面采用沥青混凝土路面。（4）小罗路C段（创新路交叉口至韶惠高速出口段）：起点接小罗路B段，终点至韶惠高速出口路，项目道路全长约928m，采用城市次干路设计标准，设计速度为40km/h，道路红线宽度18m，双向四车道，路面采用沥青混凝土路面，其中包含建设桥梁一座，桥梁全长60m，宽20.5m。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工程、桥梁工程、给排水工程及照明工程。本项目工程总投资9003.42万元，其中工程建安费用5780.13万元。

招标范围及工作内容：本次招标范围为博罗县泰美镇大金路至韶惠高速象头山服务区出口路连接线升级改造工程设计；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初步设计（含项目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及施工期至项目竣工验收全过程的设计服务。具体工作内容以签订的合同为准。

二、项目结算方式：具体内容按招标文件规定。

三、项目中标下浮率：20.68%。

四、项目质量等级：合格。即必须符合国家 and 地方有关法律、法规及现行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的规定，严格执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条文，遵守国家建设标准及其设计规范；设计成果符合相应阶段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要求，并满足施工及本招标文件的相关规定。

五、项目工期：设计总工期为40日历天。合同签订后，15日历天内完成初步设计（含项目概算编制），初步设计审查批准后20日历天内完成施工图设计工作。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文件经审查发现问题后5个日历天内完成补充、修改。

六、项目管理班子成员：

设计项目负责人：_____

七、贵司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布之日起三十日内与建设单位签定书面合同。

博罗县泰美镇人民政府

东莞市建业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惠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博罗分中心 发布时间：2025-03-24

业务专用章
(6)

抄送：1、监督部门：博罗县交通运输局

打印提示：请设置页面大小为A4，正反面打印，打印内容须有“惠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底纹及各落款单位电子印



设计业绩三

GF-2015-0210



合同编号: _____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专业建设工程)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制定

说明

为了指导建设工程设计合同当事人的签约行为,维护合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以及相关法律法规,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工商总局对《建设工程设计合同(二)(专业建设工程设计合同)》(GF-2000-0210)进行了修订,制定了《建设工程设计合同示范文本(专业建设工程)》(GF-2015-0210)(以下简称《示范文本》)。为了便于合同当事人使用《示范文本》,现就有关问题说明如下:

一、《示范文本》的组成

《示范文本》由合同协议书、通用合同条款和专用合同条款三部分组成。

(一) 合同协议书

《示范文本》合同协议书集中约定了合同当事人基本的合同权利义务。

(二) 通用合同条款

通用合同条款是合同当事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就工程设计的实施及相关事项,对合同当事人的权利义务作出的原则性约定。

通用合同条款既考虑了现行法律法规对工程建设的有关要求,也考虑了工程设计管理的特殊需要。

(三) 专用合同条款

专用合同条款是对通用合同条款原则性约定的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的条款。合同当事人可以根据不同建设工程的特点及具体情况,通过双方的谈判、协商对相应的专用合同条款进行修改补充。在使用专用合同条款时,应注意以下事项:

1. 专用合同条款的编号应与相应的通用合同条款的编号一致;
2. 合同当事人可以通过对专用合同条款的修改,满足具体建设工程的特殊要求,避免直接修改通用合同条款;
3. 在专用合同条款中有横道线的地方,合同当事人可针对相应的通用合同条款进行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如无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则填写“无”或划“/”。

二、《示范文本》的性质和适用范围

《示范文本》供合同双方当事人参照使用。

《示范文本》适用于房屋建筑工程以外各行业建设工程项目的主体工程及配套工程(含厂/矿区内的自备电站、道路、专用铁路、通信、各种管网管线和配套的建筑物等全部配套工程)以及与主体工程、配套工程相关的工艺、土木、建筑、环境保护、水土保持、消防、安全、卫生、节能、防雷、抗震、照明工程等工程设计活动。

房屋建筑工程以外的各行业建设工程统称为专业建设工程,具体包括煤炭、化工石化医药、石油天然气(海洋石油)、电力、冶金、军工、机械、商物粮、核工业、电子通信广电、轻纺、建材、铁道、公路、水运、民航、市政、农林、水利、海洋等工程。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博罗县湖镇镇人民政府

设计人（全称）：江苏华里设计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博罗县环罗浮山美丽圩镇主干道（湖镇段）改造工程（设计）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博罗县环罗浮山美丽圩镇主干道（湖镇段）改造工程（设计）。
2. 工程批准、核准或备案文号：博府发改投审（2024）74号。
3. 工程内容及规模：项目升级改造道路长度2.80公里，红线宽度32~68.5m；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路，设计速度60km/h；双向六车道，沥青路面结构。主要工程：道路工程、绿化工程、交通工程及附属设施、照明工程、排水工程和管线综合工程等相关配套工程。
4. 工程所在地详细地址：博罗县湖镇镇。
5. 工程投资估算：项目估算总投资7831.77万元，其中：工程费5480.08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770.28万元、用地费用1268.89万元、预备费312.52万元。最终工程建安费以财政审核为准。
6. 工程进度安排：总工期60日历天。设计人在合同书签订后10个日历天内完成方案设计；确定方案设计后10个日历天内完成初步设计及概算；初步设计审查获批后30个日历天内完成施工图设计；对在施工图设计文件经审查中发现的问题应在10个日历天内完成补充、修改。
7. 工程主要技术标准：详见专用合同条款部分。

二、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

1. 工程设计范围：项目升级改造道路长度2.80公里。
2. 工程设计阶段：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施工配合。
3. 工程设计服务内容：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及施工配合。

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详见专用合同条款附件1。

三、工程设计周期

计划开始设计日期：2025年5月23日。

计划完成设计日期：2025年7月23日。

具体工程设计周期以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的约定为准。

四、合同价格形式与签约合同价

1. 合同价格形式：详见专用合同条款

2. 签约合同价为：

本项目设计费合同价暂定为人民币 1612857.78 元，（大写）壹佰陆拾壹万贰仟捌佰伍拾柒元柒角捌分，中标下浮率 0.30 %，最终结算价以县财政预算审核定案价为基数，结合设计行业基准价和下浮率结算。发包人保证按合同规定付款，并承担合同规定的发包人的全部义务和责任。以上价格含税，并包括设计人工费用、成果制作费用、办公通讯费用和利润，以及设计人赴项目当地工作的差旅费用和完成本项目不可或缺的工作或责任所发生的费用等。

五、发包人代表与设计人项目负责人

发包人代表：_____。

设计人项目负责人：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2) 通用合同条款；
- (3)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4)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5) 发包人要求；
- (6) 技术标准；
- (7) 发包人提供的上一阶段图纸（如果有）；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设计依据，并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设计人承诺按照法律和技术标准规定及合同约定提供工程设计服务。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博罗县 签订。

十、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及双方认可的往来函件、传真、会议纪要等，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并加盖本单位公章后生效。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发包人执 陆 份，设计人执 贰 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博罗县湖镇镇人民政府（盖章） 设计人：江苏华里设计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1144132 组织机构代码： 9132090014013377XA

纳税人识别号： _____ 纳税人识别号： _____

地 址： _____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 话：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账 号： _____

时 间： 2025 年 5 月 27 日 时 间：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惠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博罗分中心 建设工程项目中标通知书

类型：设计

工程编号：惠公易建博罗【2025】030

江苏华里设计有限公司：

博罗县环罗浮山美丽圩镇主干道（湖镇段）改造工程（设计）招标采用公开招标方式，于2025年4月18日进行开标评标工作，并于2025年4月28日发布中标公告。根据项目招标文件要求以及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文件的评审结果，现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

项目具体信息如下：

一、项目建设规模及招标内容：

项目升级改造道路长度2.80公里，红线宽度32~68.5m；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路，设计速度60km/h；双向六车道，沥青路面结构。主要工程：道路工程、绿化工程、交通工程及附属设施、照明工程、排水工程和管线综合工程等相关配套工程。

本次招标范围为博罗县环罗浮山美丽圩镇主干道（湖镇段）改造工程（设计）；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方案设计、初步设计、项目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施工过程设计跟踪服务、参加工程验收等服务。具体工作内容由招标人在合同中确定。

二、项目结算方式：具体内容按招标文件规定。

三、项目中标下浮率：0.30%。

四、项目质量要求：合格，即必须符合国家 and 地方有关法律、法规及现行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的规定，严格执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条文，遵守国家建设标准及其设计规范；各阶段的设计成果符合相应阶段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要求，满足下一阶段设计工作要求，最终必须满足施工具体要求。

五、项目工期：总工期60日历天。中标人在合同书签订后10个日历天内完成方案设计；确定方案设计后10个日历天内完成初步设计及概算；初步设计审查获批后30个日历天内完成施工图设计；对在施工图设计文件经审查中发现的问题应在10个日历天内完成补充、修改。

六、项目管理班子成员。

设计负责人：

七、贵司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布之日起三十日内与建设单位签定书面合同。

博罗县湖镇镇人民政府

广东品冠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惠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博罗分中心

业务专用章
(6)

发布时间：2025-04-30

抄送：监督部门：博罗县交通运输局

打印提示：请设置页面大小为A4，正反面打印，打印内容须有“惠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底纹及各落款单位电子印章方为有效。

